

##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披露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并复牌，4 月 18 日、5 月 17 日、6 月 18 日、7 月 18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 1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现将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

##### 1、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的具体进展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的中介机构对公司拟收购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盈利预测等工作已基本完成，各中介机构正在进一步完善相关报告和文件。皖维集团按相关规定向安徽省国资委申报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评估的备案文件，并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取得备案表。

##### 2、有关协议或者决议的签署、进展情况

（1）2014年3月14日公司签署了《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2）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将批准公司与皖维集团签署《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3）公司于2014年8月15日下午召开关于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的第二次董事会（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相关方案并决定

召开2014年第一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公告将于2014年8月19日公告。

## 二、特别提示

###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存在的审批风险

(1) 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所涉及的资产评估、财务审计结果及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安徽省国资委的核准；

(3)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2、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尚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终止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或者对本次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事项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3、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8月18日